

2020 年
中共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区委政法委是区委领导全区政法、综治、维稳、法治建设等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党委的有关决策和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2. 组织政法工作中有关法律及重大政策的调查研究；指导政法工作改革，对依法治理工作提出意见、建议。3. 研究处理政法工作的重大问题并及时向同级党委提出建议；对一定时期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检查落实。4. 维护政法各部门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依法组织开展执法监督；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工作；组织研究和讨论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5. 组织调查、协助处理抗法的重大事件，确保政法各部门正常工作。协助同级党委组织部考检查督促政法队伍的纪检、干部和人事工作。6. 组织、协调、指导本级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禁毒工作、防范与处理邪教问题工作等。调查掌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方面的新情况、新问题；制订并检查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措施。7. 研究和指导本级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党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8. 承办党委和上级政法委员会、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交办

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委员会内设办公室、宣传及研究室、政治安全及维稳督导室、基层社会治理及综治督导室、反邪教工作室、执法监督及法治建设室 6 个股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我委员会为党的机关，是榕城区党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法定代表人：方楚伟；办公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政府主楼 702 室。我委员会人员编制 12 人，在岗位 14 人。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95.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6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5.81	本年支出合计	295.8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5.81	支出总计	295.8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5.81	259.51	36.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5	3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0	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	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67	20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9.67	20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203.37	20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30	3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5.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5.81	本年支出合计	295.81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5.81	支出总计	295.8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95.81	259.51	36.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5	36.3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0	15.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0	16.3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	4.83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51	3.5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	3.5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1	3.51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67	203.37	36.30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9.67	203.37	36.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3601]行政运行	203.37	203.37	0.00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30	0.00	36.3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28	16.2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28	16.2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28	16.28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33.4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97.41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9.99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9.05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27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5.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6.3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3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2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6.28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4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9.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6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8.6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4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4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35.81	235.81	0.00	0.00
“三公”经费	0.80	0.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80	0.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0.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5.81万元，比上年增加7.47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各项专项业务费用的增加；支出预算295.81万元，比上年增加7.47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各项专项业务费用的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2.04万元，比上年减少38.4万元，下降63%，主要原因是贯彻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1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0.85519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27.9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不用购置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0	0	0
0	0	0

注：2020年无开展此项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